

♫♫♫❖瑞芳國小直笛團 107 年度新北市音樂比賽通知單❖♫♫♫

致 貴家長

瑞小直笛團將在今年(民國 107 年)參加音樂比賽，**比賽地點：三峽區的安溪國中演藝廳。**

比賽日期：11 月 21 日(星期三)上午 8:30 開始，我們第 7 號(一區共有 21 隊)約 9:10 上台出賽。

在比賽前有些事情需要您協助小團員準備妥當，詳列如下：

- 比賽服裝請事前整理好，包括白上衣、女連身裙(男褲子、領結)
- 墊直笛的乾淨手帕或毛巾、帶兩支直笛上台需多帶黑色墊布
- 純白皮鞋、白球鞋(請自行購買)；全白色及膝長襪(請自行購買)
- 自己的外套(遊覽車內及比賽休息區會冷)
- 長頭髮中分兩側綁半頭(編蜈蚣辮)並用緞帶綁蝴蝶結(兩條雙色緞帶)，瀏海不過眉(可以用黑髮夾夾起來)，頭髮短的請夾黑色髮夾或編部分。男生請梳齊頭髮。



比賽當天前應準備好樂器 樂譜 飲水 個人藥品(暈車藥)、衛生用品 牙膏牙刷
可以帶相機(拍下最美的回憶，需自行保管) 手機(聯絡用，關靜音並貼姓名貼) 雨具
*11/14 前檢查衣. 褲. 裙(洗好在家裡掛起來)領結白長襪髮帶樂器白鞋子(男生可黑鞋)
*11/21(三)比賽當天行程：

1. 請自行在家整理好儀容穿好團服才來學校，團服請勿弄髒。
2. 賽前一天請睡飽，**九點半**以前上床休息。
3. 當日請於 6:50 前到音樂教室集合練習，確認自己的樂器(要掛校名及貼個人姓名貼)，勿帶比賽以外用品，當日不上課，請務必事前通知導師及科任老師。

當日行程

06:50 音樂教室集合

07:10 發車，會暈車者要在 06:30 吃暈車藥。

07:10~08:10 坐車前往比賽場地安溪國中(車程約 1 小時，請務必闔眼休息，保留體力)。

08:40 預備上台比賽，比完照團體照及觀摩其他團隊。

11:30 前往三峽麥當勞(店)用午餐

13:00 至 三峽老街 參觀祖師廟、民權老街巴洛克式建築

15:00 集合回程約 16:20 回到學校放學

4. 比完後團服請帶回家用手清洗(勿浸泡、勿用洗衣機)，如有污點請局部處理，晾乾數天後將塑膠套套回，延至 12/22(六)歲末才藝發表會演出穿後再收回。師長聯絡電話(參賽時勿打)

鍾潔如老師：0921940624

江秀虹組長：0920053217

陳黎燕幹事：0937090053

_____年__班_____ **回 條**

※家長陪同

要陪同小團員一起去，我是小團員的_____

※女生綁髮

自行處理 由志工協助編髮，6:20 到校

-----以下二選一-----

比賽結束回學校後請小團員打電話通知我去接回家。

比賽結束回學校後請讓小團員自行走路回家。

◎ 注意事項：若您選擇當天接回，請**務必**親自來接送，若臨時有事請電話通知老師。

家長請簽名：_____

請於 11 月 14 日(三)下午前將本回條交給鍾老師以便統計